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2年6月30日14:30开始
2. 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中路8号本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旭东先生
6.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0 人，代表股份 411,586,47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8.4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410,661,47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 58.3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925,0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9 名，代表股份 239,178,979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3.97%，其中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15 名，代表股份 925,1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出席本次会议的外资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 名，代表股份 172,407,491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4.4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普通决议案：关于中融信托转让中融基金51%股权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411,300,0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反对 280,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弃权 5,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

A 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38,892,579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反对 280,500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弃权 5,900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3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04%；反对 280,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32%；弃权 5,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8%。

外资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72,407,491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李敏律师、唐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2、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 日